

# 上海财经大学学生假期住宿实施细则

为推进平安型、节约型园区建设，规范学生宿舍管理，特制定《上海财经大学学生假期住宿实施细则》如下：

1、本规定中的“假期”特指寒假、暑假。假期临时集中住宿的时间界定为：从校历规定的放假日起到新学期开学报到日止。

2、假期离校前，学生应整理好个人物品，腾出床铺、桌面，并将个人贵重物品带离宿舍。

3、学生因修读课程、参加学校组织的社会实践等特殊原因确实需要学校提供假期住宿的，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“宿舍申请系统”提交假期住宿申请，审核通过后准予住宿；未提交住宿申请，或审核未通过的，假期不提供住宿。

4、准予假期住宿的学生，由所住宿舍楼长为其办理《假期临时住宿证》；假期住宿期间，学生凭《假期临时住宿证》进出宿舍楼。

## 5、假期临时集中住宿

(1) 学校每次根据假期住宿申请人数等实际情况制定临时集中住宿方案，以保障假期住宿学生的安全。假期住宿学生应服从学校统一安排，积极配合调整。

(2) 假期住宿学生携带随身用品，按照规定时间到指定的临时寝室入住，其他个人行李封存在原寝室。

(3) 假期住宿学生应按照规定时间搬离临时寝室。搬离之前应结清电费、恢复寝室原状，不得有遗留物品、拖延搬迁等任何影响假期安全管理和其他学生正常入住的行为。

(4) 假期中，未用于临时集中住宿的宿舍实行封楼，酌情短时开放供本楼同学取物。无人住宿的寝室予以封门。

6、假期中确需提前返校住宿的学生，须向有关学院、部门提出书面申请，审核通过后，由所住宿舍楼长负责办理假期住宿事宜。学生提前返校住宿期间，参照假期住宿有关规定执行。

7、学生假期住宿期间，应遵守《上海财经大学学生宿舍管理办法》和学生生活园区内的通告规定。